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综合收益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注	2025 港币(元)	2024 港币(元)
收入			
供款		383,410,235	211,570,261
现金与银行及外汇基金结余的利息收入		98,960,355	60,086,558
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	5	183,290,147	124,503,037
汇兑亏损		(9,738,786)	(10,745,008)
其他收入		60,001	74,548
		655,981,952	385,489,396
支出			
雇员成本	6	12,568,080	11,989,368
物业成本		386,470	377,831
折旧及摊销		3,619,117	6,358,153
办公室用品		109,980	183,278
海外差旅		34,212	56,798
交通及差旅		—	1,307
向金管局偿付营运费用	11	25,617,675	25,803,958
租用服务		9,194,839	11,356,070
核数师酬金		122,000	137,000
租赁负债利息	10	152,913	16,598
通讯		51,288	51,885
宣传及印刷		12,676,427	10,593,217
其他费用		3,160,121	2,829,335
		67,693,122	69,754,798
本年度盈余		588,288,830	315,734,598
本年度综合收益总额		588,288,830	315,734,598

第48至70页的附注属本帐目报表的一部分。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资产负债表



于2025年3月31日

	附注	2025 港币(元)	2024 港币(元)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7	12,574,507	5,973,599
无形资产	8	5,002,663	2,812,558
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5	1,322,154,487	1,778,884,461
		1,339,731,657	1,787,670,618
流动资产			
其他应收款项	9	2,506,404	2,110,850
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5	3,565,157,552	3,372,029,393
现金与银行及外汇基金结余		2,900,345,784	1,610,670,788
		6,468,009,740	4,984,811,031
流动负债			
已收预付供款		627,556,065	178,096,532
其他负债	10	30,696,630	32,099,357
		658,252,695	210,195,889
流动资产净额		5,809,757,045	4,774,615,142
非流动负债			
其他负债	10	2,208,532	3,294,420
资产净额		7,147,280,170	6,558,991,340
代表			
累计盈余		7,147,280,170	6,558,991,340
		7,147,280,170	6,558,991,340

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于2025年6月13日核准并许可发出。

主席
刘燕卿女士

第48至70页的附注属本帐目报表的一部分。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权益变动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总额
港币(元)

于2023年4月1日的存保基金结余	6,243,256,742
该年度盈余	315,734,598
于2024年3月31日的存保基金结余	6,558,991,340
于2024年4月1日	6,558,991,340
本年度盈余	588,288,830
于2025年3月31日的存保基金结余	7,147,280,170

第48至70页的附注属本帐目报表的一部分。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现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2025 港币(元)	2024 港币(元)
经营活动		
本年度盈余	588,288,830	315,734,598
利息收入	(282,250,502)	(184,589,595)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52,913	16,598
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汇兑亏损	9,626,757	6,692,035
折旧及摊销	3,619,117	6,358,153
未计经营资产及负债变动前的经营盈余现金流入	319,437,115	144,211,789
经营资产及负债变动		
其他应收款项增加	(326,769)	(301,647)
已收预付供款增加	449,459,533	24,737,887
其他应付款项(减少)/增加	(1,445,896)	1,466,580
租赁款项的利息部分	(152,913)	(16,598)
来自经营活动的现金净额	766,971,070	170,098,011
投资活动		
购入无形资产	(3,191,750)	(1,633,888)
购入固定资产	(9,218,380)	(326,280)
已收利息	249,413,144	132,639,494
购入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3,053,256,369)	(3,488,909,347)
赎回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所得	3,340,000,000	2,973,698,000
来自/(用于)投资活动的现金净额	523,746,645	(384,532,021)
融资活动		
租赁款项的本金部分	(1,042,719)	(1,424,191)
用于融资活动现金净额	(1,042,719)	(1,424,191)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增加/(减少)净额	1,289,674,996	(215,858,201)
于4月1日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610,670,788	1,826,528,989
于3月31日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900,345,784	1,610,670,788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结余分析		
现金与银行及外汇基金结余	2,900,345,784	1,610,670,788

第48至70页的附注属本帐目报表的一部分。



1 成立宗旨及业务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存保基金)是根据《存款保障计划条例》(《存保条例》)设立，目的是就存放于属存款保障计划(计划或存保计划)成员的银行的存款，在某些情况下向存户提供补偿。由2024年10月1日起，每名存户于每间银行的保障额由50万港元提高至80万港元。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存保会)根据《存保条例》的规定管理存保基金。存保基金主要由成员银行的供款及存保基金的投资回报所组成。设立及维持存保计划而产生的支出，以及存保基金的管理及行政费用，均由存保基金支付。

2 重大会计政策资料

(a) 编制基准

存保基金的帐目报表，是根据由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财务报告会计准则(此统称包括所有个别适用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香港会计准则的诠释)，以及香港公认的会计原则所编制。帐目报表是以历史成本法作为编制基准。

就编制财务报表而言，如果可合理预期有关资料会影响主要使用者的决定，则有关资料会被视为重大。

编制符合香港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的帐目报表时，需要采用若干重要的会计估计，而管理层亦需要在应用存保基金的会计政策时作出判断。

存保会作出的估计和假设，会影响下个财政年度呈报的资产及负债数额。这些估计和判断会经持续检讨，并基于过往经验及其他因素(包括根据当时情况对未来事件的合理预期)而作出。编制本帐目时所作出的估计和假设并不构成导致资产和负债的帐面值在下个财政年度须作出大幅调整的重大风险。



2 重大会计政策资料(续)

(a) 编制基准(续)

(i) 存保基金已经采纳的新增及经修订准则

于本财政年度首次生效的经修订准则并没有对存保基金构成重大影响。

(ii) 已颁布但尚未于2024年4月1日开始的会计年度生效，而存保基金也并未提早采纳的新增及经修订准则

存保基金并未提早采纳任何以下已颁布可能与存保基金相关但尚未生效的经修订准则：

香港会计准则第21号之修订	缺乏可兑换性 ¹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及第7号之修订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 ²
香港财务报告会计准则之修订	香港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的年度改进—第11卷 ²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8号	财务报表列报和披露 ³

¹ 于2025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之年度期间生效。

² 于2026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之年度期间生效。

³ 于2027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之年度期间生效。

除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8号外，存保基金现正评估首次采纳以上新增及经修订的准则时的潜在影响。直至目前为止，按管理层的初步评估显示，采纳此等新订及经修订的准则预期不会对存保基金的帐目报表构成重大的影响。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8号：财务报表列报和披露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8号取代香港会计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列报」，就收支帐目的指定类别及小计项目的列报、资讯汇总与分解，以及有关由管理层定义的业绩指标的披露引入新规定。存保基金尚需评估该准则对其财务报表的全面影响。该新准则将于2027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生效，并按追溯基础应用，除非切实不可行，否则须重新列示比较数字。存保基金在现阶段不拟在其生效日期前采纳有关准则。



2 重大会计政策资料^(续)

(b) 收入确认

供款及豁免费用乃根据《存保条例》附表4的规定向成员银行征收，并以应计基准入帐。

供款是根据各非豁免银行在指定日期的受存保计划保障的存款金额及监管评级而厘定。年度供款在每个历年内收取，而预先收取的部分则在资产负债表呈列为已收预付供款。

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在综合收益表内确认。

实际利率法是用以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销成本及在有关期间利息收入或利息开支的分配方法。实际利率是以金融工具的预计到期日或(视乎情况)更短的期间，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估计未来现金付款或收款，刚好折现至帐面值净值所用的利率。计算实际利率时，存保基金会在考虑金融工具的所有合约条款(但不包括未来信用亏损)后估计未来的现金流。有关计算涵盖各订约方之间所支付或收取并属于实际利率、交易成本及所有其他溢价或折让组成部分的一切费用和点子。

(c) 费用

所有费用按应计基准在综合收益表内确认。



2 重大会计政策资料^(续)

(d)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去累计折旧和减值亏损后入帐。折旧是以直线法在下列预计可用年期内冲销资产计算：

	年期
电脑硬件／软件成本：	
• 伺服器	5
• 其他，例如：个人电脑、列印机及附属设备	3
办公室设备、傢俬及固定装置	5
由物业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	按照租赁期及 估计可使用年期 两者中的较短者

只有价值1万港元或以上的项目才会资本化。出售固定资产所产生的损益，以出售所得款项净额与资产的帐面值之间的差额厘定，并于出售月份在综合收益表内确认。

如果资产的帐面值高于其估计可收回数额，则资产的帐面值会即时撇减至其可收回数额。资产的可收回数额是其净售价与使用价值两者中的较高额。



2 重大会计政策资料^(续)

(e) 无形资产

用作开发由存保基金控制和使用且可识辨及独有的系统(且很有可能产生经济利益高于成本逾1年者)的直接相关成本，会确认为无形资产入帐。无形资产包括「发放补偿系统」的开发开支。倘有关系统在技术上和商业上可行，有关开支将拨充资本。拨充资本的开支包括直接劳工成本及物料成本。无形资产按成本减去累计摊销及任何减值亏损入帐。

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是以5年为估计可用年期，按直线法计入综合收益表。

(f) 租赁

租赁会于其生效日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及相应的租赁负债。至于租赁期为12个月或以下而涉及非固定租赁款项的短期租赁及低资产值租赁的相关款项，则会在租赁期内以直线法计入收支帐目。

使用权资产会确认为固定资产，按成本值扣除累计折旧及减值亏损计量，并就重新计量任何租赁负债作出调整。该使用权资产按租赁期及资产的估计可使用年期两者中的较短者，以直线法折旧。

租赁负债会确认为其他负债，按在租赁期应支付的租赁款项的现值计量，并以租赁隐含利率折现，假如该利率未能确定，则以存保基金的递增借款利率折现。租赁负债其后按租赁负债利息的影响及所支付的租赁款项作调整。



2 重大会计政策资料(续)

(f) 租赁(续)

列入存保基金租赁负债计量的租赁款项，主要包括：

- 固定款项，扣除任何应收租赁优惠；
- 延长租赁期内的租赁款项(如存保基金可合理地确定会行使延长租赁选择权)；及
- 提前终止租赁的罚款(惟存保基金可合理地确定不会提前终止租赁除外)。

若存保基金改变有关会否行使延长租赁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租赁负债将重新计量。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会在有关使用权资产的帐面值反映，或若使用权资产的帐面值已经减少至零时，则有关调整会列入利润或损失。

(g) 金融资产

分类、确认、计量及终止确认

符合以下情况的金融资产于其后按摊销成本值计量：

- 该金融资产是以收取合约现金流为目的之业务模式而持有；及
- 合约条款于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本金及未偿还本金余额之利息的支付。

常规购买及出售的金融资产会于交易日确认——交易日是指存保基金承诺购买或出售该资产之日。所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其变动不计入收益表的金融资产，该等投资会于初始时按其公允价值加上交易成本予以确认。当从金融资产收取现金流的权利已经完结，或该金融资产连同其绝大部分风险和回报已经转让时，该金融资产会被终止确认。



2 重大会计政策资料(续)

(g) 金融资产(续)

金融资产减值

存保基金就按摊销成本值计量而非按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的金融工具：采用由三个阶段所组成的方法，计量预期信用亏损及减值亏损或回拨。

预期信用亏损的计量基础，取决于自初始确认以来信用风险的变化：

第1阶段：12个月预期信用亏损

若自初始确认以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并无大幅增加，期限内由报告日后12个月内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所引致预期信用亏损的部分，会予以确认。

第2阶段：期限内预期信用亏损—非信用减值

若自初始确认以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大幅增加，但并非出现信用减值，在金融工具的预计到期日前所有可能出现的违约事件引致的预期信用亏损，会予以确认。

第3阶段：期限内预期信用亏损—信用减值

若金融工具已经作出信用减值，确认为期限内预期信用亏损，利息收入则应以实际利率计入摊销成本值(扣除亏损准备)而非用帐面值总额计算。

如何厘定减值的阶段

在每个报告日，存保基金藉比较金融工具于报告日及于初始确认日期，在余下的预计期限内出现违约的风险，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有否大幅增加。有关评估会考虑数量及质量资料，以及具前瞻性的资料。若发生一项或多于一项对某金融资产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有不利影响的事件，该金融资产会被评定为应作出信用减值。



2 重大会计政策资料(续)

(g) 金融资产(续)

金融资产减值(续)

如何厘定减值的阶段(续)

存保基金在个别或综合基础上评估自初始确认以来信用风险有否大幅增加。就综合评估而言，金融工具按共同信用风险特质的基准归类，并考虑投资类别、信用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到期期限、行业、交易对手或借款人的地理位置及其他相关因素。

外部信用评级为投资级别的债务投资被视为属低信用风险。其他金融工具如违约风险低，且交易对手或借款人具备雄厚实力，能在短期内履行其合约现金流责任，亦会被视为属低信用风险。此等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会被评定为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无大幅增加。

在上一个报告期内被确认为期限内预期信用亏损的金融资产，若其信用质素改善，并可扭转先前作出信用风险大幅增加的评估，已经作出的亏损准备可由期限内预期信用亏损转拨至12个月预期信用亏损。

若金融资产无法收回，该金融资产会与相关亏损准备撤销。该等资产在完成所有必要程序及厘定亏损金额后撤销。其后收回先前被撤销的金额，会在综合收益表内确认。

计量预期信用亏损

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亏损是指该金融工具在预计到期日前，以公平及经概率加权估计所得的信用亏损(即所有现金差额的现值)。信用亏损是指按照合约应付予存保基金的现金流与及存保基金预期会收到的现金流这两者间的差距，并按实际利率以折现方式计算。若金融资产在报告日作出信用减值，存保基金会根据该资产的帐面值总额与及使用该资产的原订实际利率折现计算所得的估计未来现金流的现值这两者间的差距，计量预期信用亏损。



2 重大会计政策资料^(续)

(h) 金融负债

所有金融负债于其后按实际利率法来计量摊销成本。

其他应付款项首次确认时按公允价值入帐，其后按摊销成本入帐。

如其他应付款项的付款到期日在1年或1年以内(或如业务的一般经营周期属较长时间，则以此为准)，归类为流动负债。否则呈列为非流动负债。

(i) 抵销金融工具

当存在可抵销已经确认金额的法定行使权，并有意图按净额基准结算或一拼变现资产和结算负债时，金融资产与负债可互相抵销，并在资产负债表报告其净额。法定行使权不可取决于未来事件而定，而且在一般业务过程中，以及倘若存保基金或交易对手一旦出现违约、无偿债能力或破产时，也必须具有约束力。

(j)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就现金流量表而言，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涵盖以交易日期起计3个月内到期的结余，当中包括存放在银行的现金及存保基金的库存现金，存放在银行，其他金融机构及金融管理专员(为外汇基金帐户)的活期存款，以及可随时兑换为已知数额现金而价值变动风险不大的高流通性短期投资。

(k) 外币换算

(i) 功能及呈报货币

帐目报表所示项目以存保基金经营的主要经济环境内通行的货币(功能货币)计量。帐目报表以港元呈报。港元为存保基金的功能及呈报货币。



2 重大会计政策资料^(续)

(k) 外币换算^(续)

(ii) 交易及结余

外币交易按交易日期当日的汇率换算为功能货币。交易结算所产生的汇兑盈亏及按年末汇率换算以外币计值的货币资产及负债所产生的汇兑盈亏，均于综合收益表内确认。

以外币计值及被分类为按公平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债务证券的公允价值变动，会按照证券的摊销成本变动与该证券帐面值的其他变动所产生的折算差额进行分析。与摊销成本变动有关的折算差额会确认为盈余，而帐面值的其他变动，除非减值，则于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非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折算差额于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l) 拨备与或有负债

如果存保基金因已经发生的事件须承担法律或推定责任，而预期履行该责任可能导致资源外流，并能可靠地估计有关数额，便会就此确认拨备。

拨备按预期履行该责任所需开支的现值(反映当时市场对金钱的时间值及有关责任特定风险的评估)厘定。

如果经济效益的资源外流的可能性不大，或是无法对有关数额作出可靠的估计，便会将该责任披露为或有负债，但假如经济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极低则除外。须视乎某宗或多宗未来事件是否发生才能确定是否存在的潜在责任，亦会披露为或有负债，但假如有关经济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极低则除外。



2 重大会计政策资料^(续)

(m) 雇员福利

(i) 雇员所享休假

雇员所享年假在累计属于雇员时确认入帐。此项累计以截至结算日止因有关雇员所提供之服务而产生的估计年假负债为基准。雇员所享病假及产假于休假时确认入帐。

(ii) 退休金责任

存保基金提供一项强制性公积金计划，而计划内的资产一般由独立的信托管理基金持有。该批退休金计划一般由雇员和存保基金各自的供款组成。存保基金在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的供款会在产生时支销。

(n) 关联方

倘若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间接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的财务及营运决策发挥重大影响，双方属于关联方。假如双方受到共同控制或共同重大影响，亦可被视为关联方。关联方可以是个人或实体。

(o) 重要的会计估计和假设

存保基金对影响资产及负债的呈报数额作出估计及假设。存保基金会不断评估此等估计及判断，而此等估计及判断是以过往经验及其他因素(包括根据当时情况对未来事件的合理预期)为依据。



3 风险管理

(a) 管治

存保基金根据《存保条例》成立，宗旨是在若干情况下，为存户就存放于成员银行的存款提供补偿。根据《存保条例》第4部，存保基金由以下各项组成：

- 从成员银行收取的供款及逾期缴付费；
- 存保会从倒闭成员银行或其资产中讨回的款项；
- 投资回报；
- 存保会为执行职能而借入的款项；及
- 任何其他合法拨付入存保基金的款项。

存保会设立了投资委员会，并授权该委员会可以处置或投资存保基金中，不属于存保会执行其职能即时所需的款项。具体而言，投资委员会：

- 就存保基金的投资政策及策略提出建议；
- 监察存保基金的投资表现，并为存保会的投资活动设立适当的风险管控措施；及
- 处理存保会不时指派的任何其他与投资相关的事项。

存保会的管理团队需根据《存保条例》的规定及投资委员会批核的政策，处理存保基金的日常投资管理及执行风险管理工作。



3 风险管理^(续)

(b) 投资管理及监控

根据《存保条例》第21条，存保基金或其任何部分可投资于以下投资工具：

- 存于金融管理专员(为外汇基金帐户)的存款；
- 外汇基金票据；
- 美国国库券；及
- 财政司司长批准的任何其他投资项目。

财政司司长于2008年12月批准存保基金的投资范围扩展至剩余年期不超过2年的外汇基金债券和美国国库票据，以及存放于金融机构而期限不超过3个月的港元与美元存款。

存保基金根据《存保条例》所载规定及投资委员会所批核的政策参与投资活动，以确保投资活动能符合保本及维持充足流动资金的投资目的。

存保会的管理团队负责存保基金的日常投资管理，并定期向投资委员会呈交投资报告以作监控，该报告载列所持有金融工具的最新市值、回报率、到期资料、持货种类以及风险限额。



3 风险管理(续)

(c) 财务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利率、股价及汇率等市场变数出现变化而可能影响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或现金流的风险。存保基金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及汇率风险。

(i)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市场利率出现变化而引致金融工具的未来现金流量波动所产生的风险。由于大部分金融资产为存放于银行及外汇基金的现金结余和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因此利率波动对存保基金所造成的影响甚微。

(ii)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汇率变化引致亏损的风险。存保基金持有的投资均以港元或美元计价。由于港元与美元设有联系汇率，因此存保基金的汇率风险甚微。

流动资金风险

流动资金风险是指存保基金可能没有足够资金应付到期债务的风险。此外，流动资金风险亦指存保基金可能无法在短时间内按接近公允价值的价格变现其金融资产的风险。

由于存保基金只能够存款于金融管理专员(为外汇基金帐户)或投资委员会所批准的金融机构，或投资于高流通性的外汇基金票据和债券，以及美国国库券和票据，因此存保基金长期保持高水平的流通资金状况。



3 风险管理(续)

(c) 财务风险管理(续)

信用风险

存保基金承受借款人或交易对手可能在款项到期时，无力或无意愿完全履行合约责任的信用风险。存保基金的信用风险主要包括(i)存款活动的对手风险；(ii)投资交易的对手风险；(iii)所持债务证券的发行人风险；及(iv)国家风险。

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主要源于存保基金存放于金融管理专员(为外汇基金帐户)及投资委员会批准的金融机构的存款，以及与金融机构进行的证券交易。因此，存保基金只会与投资委员会批准的交易对手进行证券交易。为减低源于债务证券投资的发行人风险，存保会将存保基金可投资的证券类别限制于外汇基金票据和债券，以及美国国库券和票据，而两者的违约风险甚微。管理团队认为交易对手具雄厚实力，在短期内能履行合约责任，因此违约的可能性接近零。除了交易对手及发行人风险外，存保基金亦承受国家风险，但由于存保基金的投资类别有限，因此仅面对香港和美国的主权风险及投资委员会批准的金融机构的所属国家风险。根据存保会的授权，投资委员会定期收取存保基金的信用风险报告。

公允价值计量

存保基金在计量公允价值时，会按情况采用适合及具充分数据的估值方法，尽可能运用可观察到的参数，及尽量少用不可观察参数。

存保基金按以下公允价值等级计量公允价值，有关等级反映计量时所用参数的重要性：

- 第1级—公允价值即相同的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未经调整)；
- 第2级—公允价值按与资产或负债有关的可观察到的参数而厘定，当中包括可直接观察到的参数(价格)及不可直接观察到的参数(自价格引申)，但不包括第1级所运用的报价；及
- 第3级—厘定公允值的参数，并非基于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即不可观察参数)。

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详情载于附注5。



4 税项

根据《存保条例》第10条，存保会获豁免缴纳香港利得税，因此并无为2025年及2024年计提任何香港利得税准备。

5 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025 港币(元)	2024 港币(元)
非流动资产		
美国国库券和票据	1,322,154,487	719,922,410
外汇基金债券	—	1,058,962,051
	1,322,154,487	1,778,884,461
流动资产		
美国国库券和票据	1,994,039,913	—
外汇基金债券	1,571,117,639	3,372,029,393
	3,565,157,552	3,372,029,393
总额	4,887,312,039	5,150,913,854
年终公允值(第1级)	4,845,508,062	5,083,185,680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帐目报表附注

5 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续)

金融资产变动汇总如下：

	2025 港币(元)	2024 港币(元)
年初帐面值	5,150,913,854	4,590,504,886
购入	3,053,256,369	3,488,909,347
已收利息	(150,521,574)	(72,613,381)
利息收入	183,290,147	124,503,037
汇兑亏损	(9,626,757)	(6,692,035)
赎回	(3,340,000,000)	(2,973,698,000)
年终帐面值	4,887,312,039	5,150,913,854

6 雇员成本

	2025 港币(元)	2024 港币(元)
薪金	11,003,648	10,793,876
合约酬金	162,507	86,594
其他雇员福利	1,401,925	1,108,898
	12,568,080	11,989,368



7 固定资产

	拥有的资产		使用权资产	
	办公室 设备、傢俬 及固定装置 港币(元)	电脑硬件／ 软件 港币(元)	物业 港币(元)	总额 港币(元)
成本				
于2023年4月1日	3,004,750	13,849,584	4,969,688	21,824,022
添置	—	326,280	—	326,280
续租	—	—	4,422,138	4,422,138
于2024年3月31日	3,004,750	14,175,864	9,391,826	26,572,440
于2024年4月1日	3,004,750	14,175,864	9,391,826	26,572,440
添置	—	9,218,380	—	9,218,380
于2025年3月31日	3,004,750	23,394,244	9,391,826	35,790,820
累计折旧				
于2023年4月1日	1,478,256	11,674,336	3,636,357	16,788,949
该年度支出	574,896	1,809,537	1,425,459	3,809,892
于2024年3月31日	2,053,152	13,483,873	5,061,816	20,598,841
于2024年4月1日	2,053,152	13,483,873	5,061,816	20,598,841
该年度支出	574,167	937,770	1,105,535	2,617,472
于2025年3月31日	2,627,319	14,421,643	6,167,351	23,216,313
帐面净值				
于2025年3月31日	377,431	8,972,601	3,224,475	12,574,507
于2024年3月31日	951,598	691,991	4,330,010	5,973,599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帐目报表附注

8 无形资产

发放补偿系统
开发成本
港币(元)

成本

于2023年4月1日	44,112,172
添置	1,633,888

于2024年3月31日	45,746,060
-------------	------------

于2024年4月1日	45,746,060
添置	3,191,750

于2025年3月31日	48,937,810
-------------	------------

累计摊销

于2023年4月1日	40,385,241
该年度支出	2,548,261

于2024年3月31日	42,933,502
-------------	------------

于2024年4月1日	42,933,502
该年度支出	1,001,645

于2025年3月31日	43,935,147
-------------	------------

帐面净值

于2025年3月31日	5,002,663
-------------	-----------

于2024年3月31日	2,812,558
-------------	-----------



9 其他应收款项

	2025 港币(元)	2024 港币(元)
预付款项	2,181,984	1,867,544
应收利息	261,391	192,606
应收供款	12,329	—
其他	50,700	50,700
	2,506,404	2,110,850

10 其他负债

	附注	2025 港币(元)	2024 港币(元)
其他应付款			
租用服务	(a)	27,011,415	27,094,822
职员支出		1,549,061	1,142,707
其他		1,050,266	2,819,109
租赁负债			
流动部分	(b)	1,085,888	1,042,719
非流动部分	(b)	2,208,532	3,294,420
		32,905,162	35,393,777

(a) 该金额包括向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偿付的营运费用25,617,675港元(2024年：25,803,958港元)。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帐目报表附注

10 其他负债 (续)

(b) 融资活动所产生的租赁负债变动如下：

	2025 港币(元)	2024 港币(元)
年初结余	4,337,139	1,339,192
来自融资现金流量的变动		
租赁款项的本金部分	(1,042,719)	(1,424,191)
非现金变动		
与续租相关的租赁负债	—	4,422,138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52,913	16,598
其他变动		
租赁款项的利息部分	(152,913)	(16,598)
年终结余	3,294,420	4,337,139

(c) 截至报告期间止，租赁负债的剩余合约期限列载如下，有关资料是根据合约未贴现的现金流及存保基金有需要付款的最早日期列出。

	2025 港币(元)	2024 港币(元)
不超过1个月	99,636	99,636
超过1个月但不超过3个月	199,272	199,272
超过3个月但不超过1年	896,724	896,724
超过1年但不超过2年	1,195,632	1,195,632
超过2年但不超过5年	1,095,996	2,291,628
	3,487,260	4,682,892

(d)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存保基金涉及租赁的现金流出总额为1,195,632港元（2024年：1,440,789港元）。

(e) 于2020年7月，存保基金与金管局签订了租赁合约，由金管局向存保基金提供办公室至2024年2月29日。于2024年2月，存保基金与金管局续租至2028年2月29日并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为4,422,138港元。年内，因该租赁合约而支付租赁款项的本金为1,042,719港元（2024年：1,424,191港元）及租赁款项的利息为152,913港元（2024年：16,598港元）。



11 重大关联方交易

根据《存保条例》第6条，除非财政司司长另有指示，否则存保会须透过金融管理专员执行其职能。金管局已经指派一组特派人员协助存保会履行其职能。该组人员由金管局其中一位助理总裁领导，该助理总裁获委任为存保会的行政总裁。金管局亦为存保会提供多方面的支援，包括会计、行政、人力资源及资讯科技等。

与金管局的关联交易如下：

	附注	2025 港币(元)	2024 港币(元)
年终未结算总额			
于外汇基金的结余	(a)	2,891,138,381	1,597,752,009
外汇基金债券投资	(b)	1,571,117,639	4,430,991,444
与金管局的租赁合同			
使用权资产	7	3,224,475	4,330,010
租赁负债	10(b)	3,294,420	4,337,139
本年度交易			
于外汇基金的结余所得利息收入	(a)	98,833,346	59,349,627
于外汇基金债券所得利息收入	(b)	73,947,744	104,452,638
向金管局偿付营运费用	(c)	25,893,705	26,066,288
向金管局支付租赁款项			
本金部分	10(e)	1,042,719	1,424,191
利息部分	10(e)	152,913	16,598

(a) 年内，存保基金自外汇基金收取的存款利息为98,833,346港元(2024年：59,349,627港元)，利率乃参考市场利率所厘定。于2025年3月31日，存款额为2,891,138,381港元(2024年：1,597,752,009港元)。



11 重大关联方交易^(续)

- (b) 在2025年3月31日，存保基金持有1,571,117,639港元的外汇基金债券(2024年：4,430,991,444港元)及73,947,744港元的利息(2024年：104,452,638港元)。
- (c) 若干营运费用乃根据《存保条例》所刊载的规定，以收回成本基准向金管局偿付。这些费用包括金管局为存保会执行职能时而产生的雇员及支援服务成本，金额为25,617,675港元(2024年：25,803,958港元)，以及与金管局的租赁合约中所约定的管理费用，金额为276,030港元(2024年：262,330港元)。
- (d) 年内，金管局透过外汇基金向存保会提供一项备用信贷，以便于发生银行倒闭时应付发放补偿的流动资金需要。该项信贷可提取的最高金额为2,200亿港元(2024年：1,200亿港元)。存保会于年内并无(2024年：无)提取该项信贷。

12 帐目报表的批准

帐目报表已于2025年6月13日获存保会批准。